**关于公布2018届学生毕业资格与**

**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工作日程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校2018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审核工作，现将《关于做好 2018 届本科生毕业与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》（南晓院教字〔2017〕29号文）中相关工作安排公布如下，请务必按照日程安排提交各种毕业生资格审核材料，并确保填写规范、准确无误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周 次** | **时 间** | **工 作 内 容** |
| 九 | 4月23-26日 | 毕业班学位计算机水平考试报名(中外合作办学除外)，根据需要组织计算机辅导 |
| 十三 | 5月21日 | 毕业班学位计算机水平考试(中外合作办学除外) |
| 十三 | 5月23日前 | 专转本毕业班积欠成绩公布（积欠考试安排见相关通知） |
| 十三 | 5月25日 | 毕业班学位计算机水平考试成绩公布(中外合作办学除外) |
| 十四 | 5月30日前 | 毕业班重修成绩公布（重修安排见相关通知） |
| 十四 | 6月1日-4日 | 2016、2017届学位补授申请 |
| 十五 | 6月11日 | 2016、2017届补授学位证书发放 |
| 十六 | 6月12日前 | 论文答辩成绩公布，各学院毕业、学位资格审核结束(中外合作办学除外) |
| 6月14日前 | 各学院将以下材料报至教务处：  1.《不毕业学生汇总表》  2.《不授予学位学生汇总表》  3.《学位授予情况汇总表》  4.《毕业生学籍处理申请表》及《毕业生学籍处理情况汇总表》  5.破格授予学位申请表  6.破格授予学位汇总表 |
| 十七 | 6月18日前 | 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；准予授予学位公示；破格授予学位名单公布 |
| 十七 | 6月19日前 | 《学士学位申请表》交学院辅导员装入学生档案袋 |
| 中外合作办学班级返校，参加毕业论文答辩和积欠考试以及学位计算机水平考试 |
| 十七 | 6月21日 | 毕业典礼 |
| 十八 | 6月30日前 | 毕业生学籍处理数据上报教育部学历平台(一旦上报将无法更改) |
| 二十 | 7月11日前 | 全校通识课成绩、毕业班刷绩点成绩、跨专业选修课成绩全部录入系统 |
| 二十 | 7月13日 | 对申请延期毕业学生进行毕业与学位审核，符合条件者发放毕业、学位证书 |
|  | 9月30日前 | 破格授予学位申请截止，各学院提交破格授予学位申请表至教务处 |
|  | 10月16日前 | 破格授予学位名单公布 |

南京晓庄学院教务处

2018年4月27日